

证券代码: 300503

证券简称: 昊志机电

公告编号: 2018-046

广州市昊志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暨权益变动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州市昊志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近日收到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无锡国联卓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国联”）及其一致行动人罗潇湘女士提交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无锡国联于2017年11月30日至2018年6月8日通过大宗交易及集中竞价的方式累计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189,200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1.2580%，其中，2017年11月30日，无锡国联以大宗交易方式转让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400,000股给其一致行动人罗潇湘女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8年2月2日、2018年6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部分董事、监事终止原减持计划暨减持计划进展的公告》、《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比例达1%的公告》。

2018年6月12日，无锡国联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400,000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578%。2017年11月30日至2018年6月12日，无锡国联及其一致行动人罗潇湘女士合计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189,200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1.2580%。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1、本次权益变动前基本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无锡国联及其一致行动人罗潇湘女士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5,862,500股（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6.2569%。其中，无锡国联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5,862,500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6.2569%。罗潇湘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2017年11月30日至2018年6月12日，无锡国联通过大宗交易及集中竞价的方式累计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3,589,200股，累计减持股份比例占公司总股本的1.4157%。其中，2017年11月30日，无锡国联以大宗交易方式转让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400,000股给其一致行动人罗潇湘女士。具体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1) 无锡国联权益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期间	变动均价 (元/股)	变动股数 (股)	变动比例
无锡国联	大宗交易卖出	2017-11-30	12.12	400,000	0.1578%
	大宗交易卖出	2017-12-01	11.98	693,000	0.2734%
	大宗交易卖出	2017-12-05	11.63	882,000	0.3479%
	集中竞价卖出	2018-06-04	14.68	82,000	0.0323%
	集中竞价卖出	2018-06-05	14.93	136,500	0.0538%
	集中竞价卖出	2018-06-06	15.40	262,900	0.1037%
	集中竞价卖出	2018-06-08	15.81	732,800	0.2891%
	集中竞价卖出	2018-06-12	14.14	400,000	0.1578%
合计				3,589,200	1.4157%

注：（1）无锡国联本次减持的股份为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股份、因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2）本公告中比例（%）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的原因造成。

(2) 罗潇湘女士权益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期间	变动均价 (元/股)	变动股数 (股)	变动比例
罗潇湘	大宗交易买入	2017-11-30	12.12	400,000	0.1578%
合计				400,000	0.1578%

3、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后，无锡国联及其一致行动人罗潇湘女士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2,673,300股（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4.9989%，持股比例降至5%以下。其中无锡国联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2,273,300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4.8412%；罗潇湘女士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400,000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1578%。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无锡国联	无限售条件股份	15,862,500	6.2569%	12,273,300	4.8412%
罗潇湘	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	400,000	0.1578%
合计		15,862,500	6.2569%	12,673,300	4.9989%

注：（1）公司于2017年5月10日实施了2016年度权益分派，以总股本101,448,4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5股，公司总股本由101,448,400股增至253,621,000股。

（2）公司于2018年2月12日披露了《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253,621,000股变更为253,519,670股。本公告中相关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均以公司目前总股本253,519,670股计算所得。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无锡国联、罗潇湘女士本次权益变动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其有关承诺的规定。

2、公司股东无锡国联本次股份减持事项与此前预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

3、截至本公告日，无锡国联预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公司将继续关注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后续的实施情况，并根据相关规定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本次权益变动后，无锡国联及其一致行动人罗潇湘女士合计持有公司股

份 12,673,300 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 4.9989%，不再是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5、无锡国联非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6、本次权益变动具体内容详见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州市昊志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三、备查文件

1、《广州市昊志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广州市昊志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06 月 12 日